

党风廉政建设学习资料

(2021年第7期)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纪委办公室编

2021年9月2日

● 学习内容

一、实践感悟 | 立根固本胜寸心

二、深度关注 | 聚焦疫情防控失职失责问题 多地问责近百
名党员领导干部

三、警钟长鸣 | 警惕职业院校成监督盲区

立根固本胜寸心

“不能胜寸心，安能胜苍穹。”出自清人龚自珍《自春徂秋，偶有所触，拉杂书之，漫不詮次，得十五首》的第一首。其大意为，如果连自己的内心都抑制不住，怎么能战胜外部世界呢？全面从严治党要在立根固本上下功夫，“本”在人心，内心净化、志向高远便力量无穷。

“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按照道家老子讲的，“胜人者”只是“有力”，“自胜者”才能真正算作强大。何谓“自胜”？正如王阳明所言，“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自胜”的关键便在于“胜寸心”。“胜寸心”本质上是一种自我约束、自我控制的意识和能力，若能做到“心不动于微利之诱，目不眩于五色之惑”，就要慎独慎初慎微慎欲，用一个“慎”字在心中筑起堤坝，让修养和道德的“水池”丰溢充盈，最终达到“胜苍穹”的目的。

东汉杨震任荆州刺史时，曾举荐才子王密为昌邑（今山东金乡县境）县令，后来他调任东莱太守途经昌邑，王密深夜前去拜会，从怀中捧出黄金想报栽培之恩。王密道：“三更半夜，不会有人知道的，请收下吧！”杨震听后立刻声色俱厉地说：“天知、地知、我知、你知！没有别人在，难道你我的良心就不在了吗？”因此，杨震也被称为“四知”先生，他用“暮夜却金”诠释了为官慎独的道理。

真正品德高尚的人，在独自一人时也会慎重自律，不会因为处在别人看不到、听不到的地方就放松自我要求，也不会因为是细小的事情而不拘小节，“此谓诚于中，形于外，故君子必慎其独也”。唯有道德原则一时一刻都不离开，并

时刻用它来检点自己的言行，常存敬畏之心，才能坚守好法律和道德底线，达到“胜寸心”的境界。

寸心不能胜，白袍则不洁。大多数为官者，初入仕途时是一张白纸，想做一名遵纪守法、品行高洁的党员干部。但随着职位攀升，面对的名利诱惑越来越多，个别人动摇了信仰，丢掉了宗旨，寸心失守，在“围猎”中陷入贪腐的泥沼。一些违规违纪的党员干部在忏悔书中都曾提到，第一次受贿时，内心总觉不安，但当时没能克制住贪欲，守住本心，最终滑向深渊。

守本心，胜寸心。党员干部需先守好本心，心存敬畏，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坚守党纪党规，才能全心全意干事创业。焦裕禄以身作则严格要求自己和家人，不利用手中的权力为女儿解决工作问题，甚至不允许子女免费看一场戏。正是这种坚守本心、战胜私欲的清正与无私，支撑着焦裕禄带领兰考县人民除“三害”、治风沙，引黄淤灌让二十多万亩盐碱地变为良田，带领全县人民摆脱了贫困面貌。

大千世界，面对各种诱惑，唯有守本心、胜寸心，人生之船才能驶向更加广阔无垠的苍穹。当然，守好方寸心绝非一朝一夕之功，而是一个长期磨炼和坚守的过程。坚守理想信念，懂得“畏法度者最快活”“守王法者梦里无惊”的道理，才能实现“权力有任期，清廉无时限”。（信息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

深度关注 | 聚焦疫情防控失职失责问题

多地问责近百名党员领导干部

8月16日，商丘市纪委监委发布通报，8名党员领导干部因在虞城县疫情防控中履职不力受到问责；8月14日，扬州市纪委监委通报12名党员干部因疫情防控不力受到问责处理；此前，张家界等地也有多名党员领导干部因在疫情防控中失职失责受到处理。

7月以来，南京、扬州、郑州、荆门等地相继暴发聚集性疫情，全国现有本土确诊病例涉及10余个省份。在疫情发生和处置过程中，个别地方和部门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存在薄弱环节，一些党员领导干部履职不力、失职失责。记者梳理发现，截至目前全国已有近百名党员干部被追责问责。

一、1名确诊病例感染40余人，党员干部疫情防控意识不到位，造成核酸检测点出现聚集性疫情

“确诊病例38密接。”在扬州市此前公布的疫情通报中，45名确诊病例的流调报告都出现了这一表述。经查，这些病例大都在7月29日晚到过扬州广陵区湾头镇联合村核酸检测点，或采样，或工作，与38号确诊病例有关联。

事后查明，由于核酸检测点设置不规范、现场组织混乱，造成大量人员与38号确诊病例密切接触后感染，同时，邗江区有关方面在隔离管控等环节工作失职，落实防控措施不实不细，造成疫情扩散。

核酸检测本是为了尽快排查疫情，却成为聚集性疫情发生地。这暴露出少数党员干部面对常态化疫情防控，仍然思

想麻痹，不够重视，履职尽责不到位、工作作风不扎实，存在严重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对此，当地纪检监察机关给予了严肃问责。8月8日，扬州市发布关于对疫情防控中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问责的通报，对邗江区卫健委党委委员、副主任、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流调隔离组副组长蒋蔚等多人进行问责。

本轮疫情发生以来，广大党员干部团结带领人民群众勠力同心、众志成城，打响聚集性疫情歼灭战。但是，在应对疫情过程中，一些地方在防控工作中出现了问题。

国家卫生健康委基层司副司长高光明日前表示，这些问题没有一个是技术上没有明确规定的，没有一个是没有明确要求的，“为什么会出现这些问题？核心的原因就是一条，即疫情防控意识不到位，部分地方对常态化疫情防控重视程度不够，这样就存在麻痹思想、侥幸心理、放松心态，甚至是厌战的情绪”。

“病毒就像水泼地一样，哪儿有问题，它一定从短板这儿漏过去，这就会造成针尖大的窟窿漏过斗大的风。”高光明说。

“以精准追责问责压实疫情防控责任。”北京大学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副主任庄德水认为，对党中央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不力的，有关党委政府主体责任、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履行不到位的，以及领导干部不作为乱作为、不投入不深入、不会干不能干等问题严肃追责问责，有利于保障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形成凝心聚力、众志成城的防控合力。

二、党员干部多因履行疫情防控职责不力和违反疫情防控纪律要求两大类问题被追责问责

“徐志强，虞城县卫健委党组书记、主任，履行疫情防控职责不力，给全市疫情防控带来被动，给予其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免去其虞城县卫健委党组书记、主任职务。”随着徐志强被通报，本轮疫情中已有5地卫健委主任被问责。

此前，已有郑州市卫健委党组书记、主任付桂荣，南京市卫健委党委书记、主任方中友，广州市卫健委党组书记、主任黄光烈受到免职处理，扬州市卫健委党委书记、主任、中医药管理局局长赵国祥被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处分。通报称，方中友“对疫情防控履行管理监督职责不力”，赵国祥“履行疫情防控工作职责不力，对基层监管指导不到位”，徐志强“履行疫情防控职责不力，给全市疫情防控带来被动”。

除了卫生健康等职能部门，有的市县乡党委、政府和村（社区）组织中履职不力的党员干部也受到问责。如南京、广州和扬州的5位副市长，3位区委书记，多个区长或副区长等都受到问责。

问责条例规定了对党的领导干部失职失责行为的问责方式，包括通报、诫勉、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纪律处分四种。

从问责方式看，不少干部被采取通报、诫勉及停职检查、调整职务、责令辞职、免职、降职等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方式，个别党员干部被追究纪律责任。负责南京禄口国际机场运营的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对疫情防控履行管理监督

职责不力，造成重大损失和恶劣影响，该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冯军，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徐勇等5名高管被立案审查调查。

庄德水表示，各级纪委监委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对疫情防控中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坚持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对轻微过错，以批评教育为主；对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的问题，尤其是三令五申拒不整改的、不配合问责调查的、不如实说清问题的，坚决从严从重处理。

梳理各地通报，党员干部受到追责问责的问题集中在履职不力问题和违反疫情防控纪律要求两大类。

其中，被问责的绝大多数党员干部，问题都出在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监管责任不力，联防联控措施不到位，导致疫情扩散蔓延。还有一部分是由于疫情防控工作不投入、不深入，作风漂浮、消极应付。

此外，个别党员干部由于不及时、不准确报告疫情信息而受到问责。如商丘市虞城县谷熟镇副镇长焦建铭，由于不按规定上报重点人员信息，失职失责，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也有个别干部违反疫情防控纪律而被追责。

三、疫情防控工作时间紧、任务急，追责问责始终要严格标准、规范程序、保证质量

“经广东省委批准，广东省纪委监委、广州市纪委监委近期已成立疫情防控问责联合调查组，对广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存在的失职失责问题进行调查，坚持依规依纪依法，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干部和相关责任人员严肃追责问责。”6月13日，在广东遭遇德尔塔病毒突袭，

全省全力抗疫之时，当地纪检监察机关成立问责联合调查组的消息引发广泛关注。

两个月后，联合调查组的工作成果公布。在查清事实、厘清责任的基础上，广东省、广州市共对 20 名领导干部严肃问责，涉及诫勉、组织调整或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多种形式。

“问责是个精细活。虽然疫情防控工作时间紧、任务急，但仍要严格标准、规范程序、保证质量，确保执纪问责科学精准稳慎有效，坚决防止泛化简单化。”庄德水说。

据了解，针对疫情防控中的重点问题和突发事件，各级纪委监委会同其他部门成立联合调查组，有利于快速办理、迅速核实，全面查清问题，科学划分责任链条，及时准确实施追责问责。同时，在第一时间向社会公布调查结果，既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规范，又实现失责必问、问责必严、不枉不纵，及时精准问责回应社会关切。

为确保执纪问责科学精准稳慎有效，多地出台制度规定。河南省纪委监委建立了追责问责“五项机制”。一是线索移送机制。对接省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及时研究处理问题线索。督促对存在问题的地方和单位，分析问题发生原因，评价防控政策措施落实效果，为启动追责问责提供支撑。二是责任倒查机制。督促相关设区市纪委监委跟进监督疫情重的县（市、区），分析原因、查找漏洞；紧盯重点地区疫情，续发性、聚集性疫情，非疑似、留观、隔离人员确诊等“三类问题”，倒查主体责任、工作责任落实情况。三是定期会商机制。与省卫健委等职能部门共同研判有关疫情防控失职

失责问题，探讨会商追责问责中应当把握的注意事项，及时下发工作提示，指导提升追责问责工作的科学性专业性。四是规范督查检查发现问题追责问责机制。对督查检查中，领导干部个人或职能部门提出的问责意见，不简单执行了事，而是作为问题线索，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启动调查，实事求是查明事实，依规依纪依法提出处理意见，坚决防止突破程序、不考虑事实证据就随意追责问责。五是提级审核机制。对追责问责案件由上级纪委监委成立审理组对全案证据材料审核把关。通过提级审核，严把事实关、证据关。

湖北省纪委监委严格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把握好政策策略，制定6条从轻从宽处理政策，分别对疫情防控中的轻微过错、因客观条件所限而出现工作失误、紧急状态下主动作为而出现工作失误、对工作失误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等情形的处理作出细化规定，坚决防止“一有错就追责问责，一追责问责就动纪”。

山东省纪委监委要求疫情防控实施追责问责做到“四个不得”：对未经调查核实的事项，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随意提出追责问责要求；执纪执法部门不得向下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单位“戴帽”提出追责问责要求；不得将追责问责人数多少、追责问责对象职务高低作为评价工作的依据；不得以追责问责代替管理，坚决避免“甩锅”推卸责任、以追责问责代替整改和监管等问题。为确保追责问责程序合规，要求启动问责做到“凡问四必”：必须听取当事人陈述，界定主观过错，区分故意和过失；必须听取干部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听取群众意见，了解干部一贯表现；必须听取上级

业务部门关于政策使用意见，不能随意解读上级政策；必须对问责效果进行评估，坚决防止滥用追责问责。

庄德水告诉记者，对于防控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要注意把握界限、区别对待，分清楚是干部能力不足“不会干”、客观条件限制“干不了”、时间仓促“未干好”，还是缺乏担当“不愿干”，视不同情形分别给予妥当处理。

四、在疫情防控实战大考中，激发广大干部积极性和战斗力，一鼓作气打赢聚集性疫情歼灭战

开展疫情防控监督工作，主要目的是通过科学精准稳慎有效实施监督执纪问责，最大限度调动和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的积极性和战斗力，一鼓作气打赢聚集性疫情歼灭战。在疫情防控实战大考中开展追责问责工作，考校着纪检监察机关的政治意识、专业能力和担当精神。

各级纪委监委在坚持科学精准追责问责的同时，还注重做实做细后续工作，深化追责问责效应。

既精准通报曝光，又注重加强心理疏导。选取情节严重、性质恶劣、典型性和代表性强的案件精准通报曝光。对一线防控人员加强激励保护和关心关爱，帮助其减轻压力、理顺情绪，以良好身心状态投入工作。去年2月，湖北省荆门市卫健委主任李志珍、副主任李艾娥曾因在疫情防控中把握政策不准被给予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荆门市纪委监委对受处理处分干部加强教育、回访和指导，重情重理、传道传情，疏“痛点”通“堵点”。今年8月，荆门再度出现本土确诊病例后，李志珍、李艾娥一直奋战在疫情防控一线。

深化以案促改。督促有关地方、部门和单位针对查处的共性问题、反复性问题和深层次问题，举一反三、查漏补缺，全面、彻底、深度整改。

基层干部群众奋战在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第一线，工作任务重、时间跨度长、心理压力大。纪检监察机关在疫情防控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中，不居高临下提要求，不未经核实乱批评，不把追责问责挂在嘴上，而是站在医护人员、一线干部角度换位思考，帮助舒缓心理压力，共同研究解决实际困难，实现同频共振、同向发力。

8月6日，武汉市硚口区纪委监委在开展全员核酸检测下沉监督时，发现有的社区考虑不周，以为最后一天做检测的人不多就只保留了一个点位，没想到下午有很多家长带着小朋友过来，导致排队时间较长。督查人员发现问题后，不是简单化地登记在册，也没有事不关己只当监工，而是站在解决群众问题的立场，第一时间联系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协调区卫健局加派医护人员予以支援，同时督促社区及时协调在场群众前往周边最近的检测点进行采样，迅速将人员分流，获得了群众好评。（信息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警惕职业院校成监督盲区

据最高检网站7月22日消息，原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张文才（副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由朔州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向朔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此前，张文才因严重违反党的组织纪律、廉洁纪律，构成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被开除党籍和公职。

就在张文才被“双开”前几天，长春职业技术学院原党委书记臧凤军的党纪政务处分也被公开通报。今年4月，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原党委书记莫佳胜，原党委副书记、院长吴万敏同日被开除党籍。

记者注意到，今年以来，已有多名职业院校领导干部接受审查调查或受到党纪政务处分。作为国民教育体系重要组成部分、承担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任务的职业院校频现腐败案件，其背后暴露出的任性用权和监管缺位问题不容忽视。

“靠山吃山”，热衷权力变现

据统计，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19年以来通报查处的20多位职业院校党员领导干部中，大部分是党委书记、院长。作为院校主要负责人，他们的腐败行为不乏特点。

职业院校因其教育类型定位，需要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同时随着近年来扩招和教育投入的加大，校园基建规模也越来越大。这些与社会关系比较密切，资源和权力相对集中的领域，成为一些院校领导干部“靠山吃山”、上演权力变现戏码的“舞台”。

“将公权力作为谋取私利的工具”，是山西师范大学临汾学院原党委副书记、院长秦国杰通报中提到的典型问题。其担任原临汾地区卫校、临汾职业技术学院、山西师范大学临汾学院负责人 20 多年里，在承建工程项目、销售商品、联合办学、资金结算、职务提拔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共计 650 余万元。

学校相比社会相对封闭，少数领导干部因此热衷于权力刚性支配，人事权便是其中之一。

海南省旅游学校原校长冯树祝在教师招聘和干部提拔任用等方面收受贿赂达 500 多万元。“为了谋取私利，冯树祝私自将聘用工划为长聘和短聘，借机收钱敛财。”海南省纪委监委办案人员介绍，签订哪种合同只看是否提前“打点”，凡是送过钱的就签订 3 年一聘的长聘合同，否则就只能签短聘合同。

无视组织纪律的还有云南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原党委副书记、院长马洪军，他在收受委托人贿赂后，不仅将招聘落选人员聘为外聘人员，还承诺“找机会设岗位”将其调入学院工作。

记者梳理被查处领导干部简历发现，职业院校主要负责人很少交流至其他高校继续任职，多数在岗位上长达十几年，甚至“一站到底”。这样的环境下，一方面容易陷入人情陷阱，形成利益集合体；另一方面会产生惰性，在工作上缺乏进取精神，容易随波逐流。

管党治党宽松软，政治生态遭破坏

在北京科技大学廉政研究中心主任宋伟看来，上述腐败案例的首要问题是部分职业院校管党治党宽松软，导致党的观念和纪法意识淡薄。

职业院校的办学宗旨，在于让受教育者获得某种职业知识和技能。宋伟分析，受错误政绩观影响，许多职业院校把更多的精力放在如何招揽生源、加强校企合作及实践基地建设等业务方面，对管党治党重视不够。

从通报内容看，“理想信念丧失”“纪法意识淡漠”等表述几乎是被查处职业院校领导干部的通病。思想上松一寸，行动上就会偏一尺。

曾担任武威职业学院党委书记的张国民，在召开学院党委会议研究工程建设、贷款、人事任免等事项前，均未与学院班子成员沟通，在会上首先发言定调，直接拍板决定。而对于政治理论学习，他却“常年一目十行，根本没有认真研读”，甚至把组织安排的学习培训当成放松休闲的机会。

一把手腐败，极易带坏整个单位的政治生态。海南省旅游学校原校长冯树祝、原副校长黄文等人设立“小金库”，侵吞、挥霍国家资财，该校财务部原部长叶金萍也上行下效。

“从2009年我担任学校财务报账员开始，冯树祝、黄文就让我以招生宣传劳务费的名义套取资金，用于他们日常支取，补贴一些无法正常报销的费用。”她回忆，自从发现冯、黄二人从不对账、查账后，觉得“自己不贪就亏了”。受此“熏陶”，叶金萍6年间从中贪污了320余万元。

办理该校腐败窝案的海南省纪委监委工作人员提及，冯树祝任职期间，该校基本不开展党组织生活。“不把纪律、规矩当一回事，政治生态被搞得乌烟瘴气。”

多方联动做实监督，强化对权力运行制约

除了主观因素，权力过于集中、缺乏有效监督制约也是腐败行为频频“得手”的重要原因。

甘肃省纪委监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监察组组长雷江红告诉记者，由于职业院校相对独立，人财物高度聚集，加上性质特殊、管辖归属复杂，上级监管相对乏力，容易形成“独立王国”。

雷江红表示，部分地方管理的院校，由于主要负责人是省管干部，地方难以开展实质有效的监督；部分工作地点在地方、管理权限在行业主管部门的院校，地方看得见却管不住，行业主管部门能够管却不容易看见。

对此，宋伟建议，在深化省管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基础上，推进改革向职业院校延伸，构建多方联动体系，分层分类做实监督。

深入开展日常监督调研，是做到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及时防范的关键一环。海南省纪委监委驻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纪检监察组加强日常监督，结合群众反映线索，及时发现该省文化艺术学校主要负责人带团交流演出期间，擅自改变行程到景区游览等问题。

学校权力运行的封闭性，在一定程度上会阻碍监管深入，加之“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腐败行为就不易被察觉。呼和浩特职业学院纪委负责人对此深有感触。

去年7月，该学校原党委书记赵全兵、原院长李怀柱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后，呼和浩特职业学院收到一份纪律检查建议书，其中一条建议是“深入开展警示教育，以严明的纪律激浊扬清，完善监督制度建设，做实做细日常监督”。

该负责人介绍，学院纪委据此向党政办提出了落实以案促改的监督建议，督促完善“三重一大”有关制度，并出台了对同级党委及其委员监督实施意见，加强招投标、教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等方面监督，织牢织密制度笼子。（信息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